

2025 年淇县朝歌街道稻庄村农村道路建设项目二次招标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淇县朝歌街道稻庄村农村道路建设项目二次招标的潜在投标人可在有效时间内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或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np.gov.cn）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04 日 9:0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淇财磋商采购-2025-22
- 2、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淇县朝歌街道稻庄村农村道路建设项目二次招标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649135.53 元
最高限价：1649135.53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QXCG-2025-0096-01	2025 年淇县朝歌街道稻庄村农村道路建设项目二次招标	1649135.53	1649135.53	是	1649135.53

- 5、采购内容：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标示的全部内容）。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或承诺。

3.3、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拟派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 120 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请在响应文件中说明情况并附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拟派项目经理需提供在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须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

3.5、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 年 05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6 月 03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或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

3、方式：潜在投标人凭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点击“政府采购”，登陆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4、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0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 网站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开启：

1、时间：2025 年 06 月 0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5 年 05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9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 (<https://ggzy.hebi.gov.cn/>) 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 (<https://ggzy.hebi.gov.cn/>) “服务指南”相关说明；

2.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 (<https://ggzy.hebi.gov.cn/>) 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采购文件）；

3.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招标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 (<https://ggzy.hebi.gov.cn/>) 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淇县朝歌街道办事处

地址：淇县同济大道 318 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85392150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德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嵩山路海棠巷交叉口西 150 米

联系人：关女士

电话：1963920343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关女士

联系方式：19639203439